

107 年臺北市青年盃足球錦標賽

競賽規程

- 一. 宗旨：為提倡足球運動，提升本市基層足球運動水準，促進身心健康。
- 二. 奉准文號：臺北市體育局 106 年 12 月 28 日北市體輔字第 10633225101 號。
- 三. 指導單位：臺北市政府體育局。
- 四. 主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。
- 五. 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。
- 六. 協辦單位：大同公司、大同大學、私立大同高中。
- 七. 比賽項目：凡設籍臺北市（國民身分證為證）或服務（服務證明書），就讀（學生證）於本市各機構學校均可組隊參加，組別如下：

- (一). 社會組：年滿十五足歲以上均可自由組隊報名參加。
- (二). 青年組：以高中學校為單位，不得跨校組隊，同一學校限報一隊。
- (三). 青少年組：以國中學校為單位，不得跨校組隊，同一學校限報一隊。
- (四). 少年組：以國小學校為單位，不得跨校組隊，同一學校限報一隊。

- 八. 比賽方式：
 1. 採八人制，二隊以下不比賽。
 2. 七隊以上先分組預賽（含七隊），視報名隊數多寡決定複決賽辦法。
- 九. 報名規定：
 1. 各隊填妥報名表後，逕寄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（臺北市中山北路三段 22 號）TEL:(02)25984526 FAX:(02)25984437 電子信箱 kccchang@tatung.com（請報名後再以電話確認）。
 2. 報名截止日期：即日起至 4 月 3 日止，（以限時郵戳或傳真為憑）。
 3. 報名人數：每隊球員最多二十人。
 4. 凡參賽球員不得兼任同組別球隊之教練，助教之職務。
 5. 報名手續不齊全或球員名單更動者，必須在領隊抽籤會議前補辦完畢，逾期不得出場比賽。
- 十. 比賽日期：107 年 4 月 16 日起。
- 十一. 比賽地點：大同大學。
- 十二. 協調抽籤會議：107 年 4 月 9 日星期一 10:00 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舉行，請各隊派代表參加（不另行通知），否則代抽代排不得異議。

- 十三. 名次判別：
 - (一) 循環賽：
 1. 以積分多寡判定之，勝一場得三分，和局各得一分（並比踢罰球點球，採先進為勝制），敗隊為零分。
 2. 二隊以上積分相等時相關球隊相互間比賽結果判定之（含罰球點球）。
 3. 以該循環比賽勝負球數之差判定之。
 4. 勝球數最多者為先。
 5. 抽籤
 - (二) 淘汰賽（準決賽、決賽）：如正規時間比賽結果和局時，直接比踢罰球點球決定勝負。

十四. 競賽規定:

- (一)採用中華民國足球協會最新公佈之足球比賽規則。
- (二)少年組每場比賽為五十分鐘，青少年組，青年組及社會組每場比賽六十分鐘，各場均分上下兩半場，中間休息五分鐘。
- (三)比賽用球少年組使用四號球，其餘各組為五號球。
- (四)未經報名球員不得上場比賽，賽程隊名排於前者，穿著深色球衣，在後者著淺色球衣。
- (五)凡比賽中不服裁判判決而被判棄權或無故棄權之球隊，取消其繼續比賽資格(已賽成績不予計算)，由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，並報請全國足協。
- (六)比賽期間如遇球員互毆或侮辱裁判員情形，除立即停止該球員繼續比賽外，送本會紀律委員會議處，並報請全國足協，情形嚴重者送交法辦。
- (七)參加比賽球隊應於賽前二十分鐘提交球員名單，以接受資格審查，球隊逾時十分鐘不出場者，即以棄權論，取消其繼續比賽資格(已賽成績不予計算)。
- (八)在比賽中如遇兩次(不同場亦同)，被黃牌警告之球員，應自動在原排定之下一場比賽時停賽一場，再黃牌警告時則再停賽一場。
- (九)在比賽中被判罰出場之球員，在紀律委員會議處之前應自動停賽，經判決後，始可再出場比賽，又被警告時，則應再停賽一場。
- (十)比賽期間凡屬裁判職權範圍內之判罰，應按裁判判決為終使，如參賽球隊對當場比賽規則事項判罰有疑問時，得依本規程十六條規定程序向大會提出。

十五. 獎勵:各組前四名優勝球隊頒發獎盃。

十六. 申訴:本比賽除資格問題應於每場比賽前由各隊自行檢查外(賽後不予受理)，其他申訴事件應由領隊或教練於賽後一小時內用書面提出，並需繳交保證金新台幣伍仟元，交由本會紀律委員會處理，如申訴理由不成立時，保證金不予發還，以本會紀律委員會之判決為終決，不得再有異議。

十七. 經費:一切經費自理。

十八. 其他:

- (一)凡參賽球員必須配帶護脰，以維安全。
- (二)凡正在被罰停賽之球隊或球員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- (三)參賽球隊請自行向公私立醫院辦理身體檢查及意外傷害險，比賽期間發生意外概由各隊自行負責。
- (四)凡在學學生之球員，憑學生證或在學證明正本(貼有照片加蓋學校印信與校長簽章)，出場比賽。
- (五)本比賽社會組憑身分證正本或護照出場比賽。
- (六)每場可替換球員五名，少年組可替換球員七名(換出場者不得再進場比賽)。

十九.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由大會修改公佈之。

臺北市體育總會足球協會
《107 年臺北市青年盃足球錦標賽》報名表

隊名		地址			
領隊			教練		
總教練			管理		
教練			隊長		
組 別：		號碼	姓 名	出生日期	備註
球衣顏色： (1) (2)					
聯絡人					
手機					
電話					
傳真					
e-mail					
 <p>電話: 02-25984526 傳真: 02-25984437 e-mail: kccchang@tatung.com 比賽期間如遇學校考試須避開考試 請先告知以利安排賽程</p>					